

证券代码：300190

证券简称：维尔利

公告编号：2020-081

债券代码：123049

债券简称：维尔转债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公开摘牌方式取得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7.6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近日，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兴湘”）将其持有的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省建筑设计院”）17.65%的股权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转让底价为12,847.26万元。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了上述标的股权的公开摘牌，拟受让价格为12,847.26万元。近日，公司收到了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出的《组织签约通知书》，确认公司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17.65%股权转让项目的受让方。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一）公司名称：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72273922H

（三）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四）成立日期：2005年3月25日

（五）企业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332号

（六）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七）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八）经营范围：依法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资本运营；接收处置省属国有企业经批准核销的不良资产；打包收购、管理和处置省属国有企

业所欠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开展相关的资本投资和产业投资、产权（股权）托管业务；开展企业发展和改革改制的财务顾问、投资咨询、重组并购等相关的中介业务；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兴湘为国有独资企业，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100%股权。湖南兴湘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系，其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基本情况

（一）标的概况

- 1、拟受让标的名称：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17.65%股权
- 2、类别：股权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444877137A
-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4、成立日期：1990年3月23日
- 5、企业地址：长沙市岳麓区福祥路65号
- 6、所属行业：建筑设计
- 7、法定代表人：陈忻
- 8、注册资本：20,600万元
- 9、经营范围：承担本业国内外（含外资）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甲级市政（燃气、桥涵除外）、甲级城市规划、勘测设计、咨询、建筑工程总承包、桩基三级施压；建设工程检测、鉴定；建筑材料及设备、检测设备、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除外；派遣本业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劳务人员、按国家规定在国（境）外举办企业及技术材料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为湖南兴湘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兴湘拥有其100%的股权，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0年9月30日，湖南省建筑设计院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972.48	79,573.02
负债总额	60,441.29	26,304.40
净资产	68531.19	53,268.62
科目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123,758.76	76,327.55
利润总额	9,519.89	3,309.49
净利润	8,225.83	2,716.44

（三）评估情况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20）第0845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48,768.21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2,789.00万元。

（四）本次交易价格为12,847.26万元，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根据股权转让公告，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湖南兴湘对该股权拥有完全的处置权且实施不存在任何限制条件。

（六）根据股权转让公告，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债权债务处置事项，也不涉及国有划拨土地、人员安置等情况。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是含规划、建筑、市政设计板块三位一体的大型综合性现代科技型服务企业，其主要为城乡建设和工程项目提供咨询、规划、勘测、设计等全过程服务。经过多年经营发展，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在市政设计领域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丰富的项目案例及资源优势。若未来本次交易达成，公司与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将充分利用双方在资源、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全面开展在环保市政领域的探索合作，从而实现互惠互利、合作共赢，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

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目前，公司与湖南兴湘尚未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后续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组织签约通知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